

2019年10月31日

自願有條件要約

就華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的交易披露

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》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：

交易方	日期	買入／賣出	股份數目	每股價格	交易後數額（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）	佔該類別證券的百分比（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）%
BlackRock, Inc.	2019年10月30日	賣出	110,000	\$3.0020	360,025,554	7.1558%
		買入	16,000	\$3.0100	360,041,554	7.1561%
		買入	16,000	\$3.0100	360,057,554	7.1565%
		賣出	108,000	\$3.0100	359,949,554	7.1543%
		賣出	12,000	\$3.0020	359,937,554	7.1541%
		買入	48,000	\$3.0100	359,985,554	7.1550%

完

註：

BlackRock, Inc. 憑藉持有受要約公司的普通股，所以根據第(6)類別屬受要約公司的聯繫人。

交易是為全權委託投資客戶的帳戶進行的。



第 1 至第 3 及第 5 項交易於“交易後數額”及“佔該類別證券的百份比”欄中所報告的數字為華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 H 股的好倉。
第 4 及第 6 項交易是認可參與者以實物贖回的轉讓。